

letters

128

法国大学 128 丛书

城市社会学

伊夫·格拉夫梅耶尔 著
徐伟民 译

天津人民出版社

TIANJIN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128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城市社会学

作者：[美] 刘易斯·W. 米尔斯 著
译者：李松林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法国大学 128 丛书

城市社会学

伊夫·格拉夫梅耶尔 著

徐伟民 译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社会学 / (法)格拉夫梅耶尔著;徐伟民译.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5.5
(法国大学128丛书)
ISBN 7-201-05016-8

I. 城... II. ①格...②徐... III. 城市社会学—研究—法国 IV. C912.8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023983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刘晓津

(天津市西康路35号 邮政编码:300051)

邮购部电话:(022)23332446

网址:<http://www.tjrm.com.cn>

电子信箱:tjrmchbs@public.tpt.tj.cn

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2005年5月第1版 2005年5月第1次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4印张

字数:80千字 印数:1-4000

定 价:12.80元

引 言

今日法国，四分之三的人口居住在城市。如果在确切意义上的城市圈里再加上与之关联的农村市镇，那么 96% 的居民就归入“工业与城市人口地区”(ZPIU)。“工业与城市人口地区”是法国国家统计与经济研究所使用的一个术语。

城市现象的辖地现实是模糊的。现代城市作为一种社会空间形态，其中大部分仍然延续了某些显著的特点，如人口集中、建筑环境优先于自然环境等等。然而，城市化作为一种进程，具有更加广泛的影响整个社会活动的倾向。这一正在普及的进程影响到人们的生存条件、生活方式和精神状态，即使是我们仍旧冠之以“传统”之名的为数不多的乡村也不能避免。

在“城市”和“乡村”的分界变得越来越模糊的情况下，规定城市社会学的研究范围，没有太大的意义。就某种意义上说，如今城市无处不在，即使在物质性上并非如此，至少是社会现实。因此，城市社会学并非纯“城市现象”的社会学。城市社会学虽然跨越其他专门领域的划分（家庭、教育、劳动、闲暇），却集中于社会生活各方面的严格意义的城市尺度。它特

别关注的问题是,在城市化环境中,社会生活方方面面以何种方式展开、配合和相互影响,而这种城市化环境是社会生活的各方面一起造就的,不过城市化环境同时又是社会生活各方面的共同外壳。此外,城市社会学还关注城市/环境构成得失对象的方式,这些得失以特定的方式构成行动者、机构和社会团体之间的关系。

与辖地的划分相比,当论及城市之时,各相关学科的分界就并非总是有效。本书将给出与其他社会科学(主要是地理学、经济学、历史学和政治学)趋同和配合的例子。

历史上世界各地极端多样的城市形态和赋予城市形态的大量研究,使得强制性的选择成为必然。仅仅城市形态的比较研究就可以写三大本,不过我们有意放弃这些而集中分析现代法国的城市。同时,法国文学也在其中占有特殊地位,当然外国名著也占有一席之地,这些名著大都有法语译本。

尽管做了种种限制,研究的范围还是过于宽泛。如果要将所有学派、所有研究方法、所有主题逐一推荐,不过是将叙述变成一张清单而已。所以,通过数量有限但更为丰富的论述,延伸和支撑城市社会学重要研究方向的总体框架,看来更为可取。不过,这种选择必然具有很大的随意性。城市社会学以某些有意义的例子作为基础,揭示如何使用社会学家所熟悉的分析概念与方式来研究城市现象,除此之外城市社会学别无其他目标。

开卷简短的一章即使没有致力于定义城市性的真正不变的方面,至少在城市这种社会空间的组织形式的多样性之外,致力于定义城市的某些典型特征。

第二章基本上是属于方法范畴的。这一章对“数据输入”与分析的尺度加以辨析。这些研究方式对特定的调查方式加以定义,同时对城市世界的这些不同的研究方式可能的交叉空间加以描述。

随后的各章分别集中于研究过程中的某一独特领域。如此,城市生活将在影响和造就它的各种对立中得到研究,即距离和相邻之间的对立、固定和流动之间的对立、异质和同化之间的对立、支配城市变化的各方力量和城市前途公共管理之间的对立等。

目 录

引 言	(1)
一、城市形态	(1)
1. 相聚	(1)
2. 马赛克	(3)
3. 集中性	(4)
4. 城邦及其机构	(6)
5. 城市人格和市民文化	(7)
二、城市世界研究方式	(11)
1. 居民	(11)
1.1 地位	(13)
1.2 关系	(14)
1.3 轨迹	(16)
2. 空间	(18)
2.1 作为社会产物的城市空间	(18)
2.2 作为社会环境的城市空间	(19)
2.3 作为竞争场所的城市空间	(20)

2.4 作为观察范围的局部空间	(20)
3.系统	(21)
4.进程	(22)
三、分化 划分 距离	(25)
1.城市空间的社会划分	(26)
1.1 模式	(26)
1.2 程序	(27)
2.隔离(ségréation)	(29)
2.1 城市隔离面面观	(30)
2.2 隔离的进程	(31)
3.居住的方式与城市的作用	(33)
3.1 空间距离,社会距离	(33)
3.2 占有空间方式的多样性	(35)
3.3 人与住所	(36)
3.4 作为社会观察所的居民小区	(39)
四、居住及流动性	(44)
1.城市择选机制	(44)
1.1 住房:一种“奇怪的商品”	(45)
1.2 市场、伪市场、附属市场	(47)
1.3 城市择选的职业中介	(49)
2.住房史、居民史	(53)
2.1 局部化方法的范例	(55)
2.2 综合模式一例	(57)

3. 流动与生活轨迹	(59)
3.1 作为流动方向的轨迹	(59)
3.2 住所变动、职业变动和社会地位变动	(60)
3.3 几种变动还是一种变动	(63)
3.4 人生周期(cycle de vie)与代际关系	(66)
五、合并(intégration)与社会化(socialisation)	(71)
1. 受监督的区域	(72)
1.1 城市里的村庄	(73)
1.2 上流社区	(74)
1.3 红色郊区	(74)
2. 融入城市是一种同化程序	(75)
2.1 从犹太区到“种族融合区”	(76)
2.2 同化并融周期	(76)
3. 认同与流动	(77)
4. 城市、社会化空间	(80)
4.1 社会化、社交性、礼仪	(82)
4.2 辖地与公共空间	(85)
六、城市空间之改变与城市政策	(90)
1. 代理人与行动者	(90)
1.1 私人代理人	(91)
1.2 公共权力机构	(92)
1.3 城市职业	(94)
2. 得与失	(96)

2.1 城市秩序问题	(96)
2.2 神话、乌托邦和模式	(98)
2.3 城市分享	(99)
2.4 质疑城市规划	(100)
3. 干预步骤与变化过程	(102)
3.1 从改造..... ..	(103)
3.2到翻新	(105)
3.3 城市的社会发展	(109)
4. 经受国际化考验的城市	(110)

一、城市形态

城市既指辖区又指居民,既指物质环境又指集体生活单位,既指有形对象的配置又指社会主体之间的关系结合。对于这两种范畴的现实,我们可以决定对其中一种更为关注,然而这两种现实毕竟是密不可分的。如果我们想就城市的一般定义达成一致,或者至少就城市最具意义和最恒定的特征达成一致,那么最好对这两种范畴的现实之间的相互关系进行考察。

1. 相聚

直观地看,城市一直表现为居民的集合和在有限制的辖地上持久稳定的活动。人与人的接近使得社会人互相交往,而且有利于发展新的关系。城市在同一地点集中大量相聚的累积过程,就这一点而言,有人曾经将城市定义为最适合于人们各种交换关系和合作的设置。无论怎样,构成城市生活起源的各种范畴的相互作用,就是在城市的环境中关联、扩大、缩减。按照涂尔干(Durkheim)的用语,表达为社会生活的“动

态”密度或称“精神”密度,通常表达为“物质密度”,这种密度反过来又赋予城市生活主要的养料:“城市诞生于推动个人以恒定的方式彼此维系尽可能亲密关系的需求。城市也是社会群体形成强劲程度超过别处的地方。只有精神密度提高了,城市才能增多和延伸。”^①按照涂尔干的观点,所谓“精神”密度是根据个人融入公共生活的程度评价的。所以,这个密度不仅仅归纳为商业交换关系和竞争关系:“正因为纯经济关系使得人们彼此外向交往,所以无需参与同一集体生存,人们也能够保有经常连续的关系。”^②

当然,在实践中,规模与居民密度的标准不足以区分城市和非城市,更何况一旦涉及确定门槛或对不同的社会文化环境加以对照,这两条标准就会引起无穷无尽的争论。但是,人们也不能够撇开这两个使用方便的指数,因为它们多少表示了城市现象的一个尺度。在法国,法国国家统计与经济研究所的标准是以“居民点”(即“一系列的居所,其中每一座与最近邻居的距离不超过200米”)的概念为基础的。所有至少具有2000名居民的市镇和市镇凝聚才被视为“城市单位”。前一种形态是“孤立城市”,第二种形态便是多市镇城市凝聚。

凝聚这一概念本身就揭示了城市现象的两面性。一方面,凝聚是一种过程,是人们接近、相会和“凝聚”的运动;另一方面,就其常用的意义而言,凝聚又是这一运动的稳定结果,是某一地点的持久结构。

这种结构是由人们所希望的接近造成的,但反过来又成为接近的根源,或根本就是不曾预料的接近的根源。城市生活有利于寻求交往的社会人相互接近,它同时又增加了未曾

计划的相聚机会。的确,电讯手段的发展使得人们方便了与希冀相遇的人建立接触,建立不受形体距离影响而有限的接触。然而,一个只有计划好的接近才能推广世界的前景(乌托邦),从某种意义说,这意味着城市的死亡。正如人类学家乌尔夫·汉内茨所言^③:“无论现在和过去,城市中的接近都是部分计划的,但也是部分偶然发生的。不经意撞上一个人,或者目睹一个未曾预料的场面,这些都可能是既无用又不令人愉快的经验,但是它们可能在个人方面、社会和文化方面(……)产生特殊的影响。觉察力,亦即全然无意中有所新发现的本领,是城市生活特别重视的才干。”

2. 马赛克

社会生活的浓缩是城市化的根源,同时使得社会生活变得复杂和多样化。城市集中了社会活动和居民,但是这些活动和居民在城市辖地上并不是均匀分布的。与此相反,总体的凝聚进程正在减缓,并且让位于无数局部的凝聚与隔离,这无数的凝聚与隔离在城市空间造成或多或少明显的分界线。

20世纪初,芝加哥学派^④的社会学家们很自然地使用马赛克的形象,来形容在城市中社会团体和种族群体居住分布情况,这种比喻也启发了该学派的某些后继者^⑤。各个城市,特别是作为该学派“实验室”的北美各大城市,由区、社区,有时是彼此不同甚至彼此隔离的毗邻单位构成。罗伯特·帕克(Robert Park)从中看到的是城市“区域”,他既形容为“自然区域”(因其并非人为设立),又形容为“精神区域”(就其表达

和强化某一城市居民中特定组成部分的特有存在和生活方式而言)。

马赛克这一图像同样适用于城市的建筑环境面貌。在整个城市范围,在城市的各个社区,建筑风格和占支配地位的建筑形式经常是不统一的,甚至是杂乱无章的。当然,在城市景观中引入协调和清晰可辨的元素,是城市规划操作的效果(通常也是目的)。然而与此同时,城市规划的操作也完全可能为“自发的”的城市化造就的景观带来新的断裂线和隔离线。“奥斯曼大街化”^⑤典型的都市突破逻辑便是一例。在旧的城市结构和新开辟的通衢大道旁建造的楼宇特色(建筑特色和社会特色)之间,这种逻辑造成了前所未有的反差。同样,考虑到区划、建筑地段和非建筑地段、需要保留的区域、需要整治的区域,断裂造成的特殊效应也需要采取各种补救措施。当今城市的彩色“土地占用图”和“整治示意图”,是政治行为所强化的马赛克效应的另一种显著象征。

3. 集中性

城市并非是其各组成部分的总和。在城市内部分布着各种活动和不同的居民集团,上述各组成部分不仅互相并列,而且在很大程度上相互依存。城市现象总是牵涉到组织这种多样性的所有进程,即使这些进程是相互冲突的。因此,这种现象必然与集中性的形象有关。市场的集中性使得经济交换成为可能并做出调节;权力的集中性对社会团体之间的共处进行控制和调整,并制定共处规则;机构的集中性对劳动的技术

和社会分工加以组织；此外还有宗教崇拜场所的集中性，休闲场所的集中性，更普遍的是城市提供的各种“服务”场所的集中性。

空间的地理特征、城市据以扩展的原始核心的历史沿革、与城市有关的各种象征表现，所有这些因素将城市圈的地理中心变为大量中心功能的主要支撑点和标志场所。

诚然，如今在物质性方面，城市不再以昔日与郊区和各平庸的地区的深深鸿沟加以定义；然而，统计学上的定义仍然确保了向心的表达，这种表达保留了某些相关性。因此，对于每一个多市镇的城市圈，法国国家统计与经济研究所都确认一个“中心”。如果某一市镇的居民超过城市人口的 50%，它就是惟一的中心城市（ville - centre）。相反，如果所有市镇的人口都在其中最大市镇人口的 50% 以上，那么所有这些市镇都被视作中心城市。中心城市之外的市区市镇构成城市单位的郊区。

我们已经看到严格意义的城市圈是由住宅的连续性作为标准定义的，除了这些严格意义上的城市圈，最近几年蓬勃发展的“城市周边”（péri - urbain）构造也参与了城市化的进程，如今的城市化涉及人口密度较小区域。“工业与城市人口地区”（ZPIU）的划分完全符合这一更为广延的概念——这一概念考虑到家庭——工作地点之间每日人口流动的水平、非农业人口的数量，以及工业、商业、行政设施的数量和规模。

上述一般意义的名录中占主导地位的是中心和周围区域的对立。在某些情况下，这一名录可以被各种各样的区划所取代。例如，这些区划根据相同的原则，导致将“超级中心”与

其他中心城市区别开来,或者在郊区中区分出数个“郊区圈”。

构成城市集中性的各组成部分的辖地划分是不确定的。由于活动不同,(城市)各部分所施加的影响是不相等的,而面对定居/迁移间的必然联系,地理上集中性的优势就只具有相对的意义。定居和迁移一直在起作用,尤以今天为甚,因为交换和交通的流动性在不断提高。城市吸引各种流动(人员、商品、信息……),就是这些流动将城市与其他空间和城市联系在一起。城市之所以成为城市,原因即在于此,而与控制城市演变节奏的各种吸引、影响、控制力量的空间连接方式无关。

4. 城邦及其机构

在城市所承担的所有“中心功能”中,政治功能享有优先的地位,“政治”这个词的词源就足以说明问题。“政治现象在城市里无处不在,如城市在大小不一的辖地中行使政治和行政功能,城市参与确定版图等。此外,城市还管理其自身的事务。然而,城市作为集中的所在,同时也是思想表达和传播的优先场所和斗争的优先场所;作为首都的城市则策划统治并酝酿革命。”^①

在一篇著名的文章中,城市现象的政治层面和机构层面受到特别的强调。在这篇文章中,马克斯·韦伯(Max Weber)^②将其建设理想类型的方式运用于城市。韦伯运用其罕见的博学,一一论述多样化的文化以及从初始到18世纪的历史阶段,他区分出一定数量的城市类型,其中每一种都根据相互依存的(经济、政治、司法、社会、文化……)特点的独特组合加以